**110年度國小及幼兒園教師介聘重要事項提醒：**

壹、重點摘述：

1. 教師參加市內介聘時，依據『國民中小學校長主任教師甄選儲訓遷調及介聘辦法』規定，本年度申請國民小學及幼兒園介聘之教師應在同一學校實際服務滿六學期以上，始得申請介聘。所稱實際服務滿六學期以上，指實際服務現職學校期間扣除各項留職停薪期間所計算之實際年資。但服義務役、育嬰留職停薪等年資，得採計至多二學期。

 本市新進教師(含以前年度教師甄選聘任之新進教師)申請介聘之實際服務年限，依偏

 遠地區學校教育發展條例、離島建設條例、國民中小學校長主任教師甄選儲訓及介

 聘辦法第15條等相關規定辦理。

1. 本(110)年市內教師介聘作業順序如下:

(一)學前特教班教師介聘、(二)幼兒園普通班教師介聘、(三)國小特教班教師介聘、

(四)國小藝術才能班教師介聘、(五)國小加註英語專長教師介聘、(六)國小專任輔導教師介聘、(七)國小原住民族籍教師介聘、(八)國小普通班教師介聘、(九)國小普通班行政專長介聘。

1. 教師參加【**市內介聘】**積分審查，有關進修學分、時數採計部分，請參閱附檔「110年度桃園市市立國民小學及幼兒園教師介聘市內他校服務作業積分審查參考原則」，特別提醒：
	1. 進修總計最高10分，其中數位研習最高5分。
	2. 皆只採計最近五年現職任內。即自105年5月6日起至110年5月5日止(積分審查當日)。不含留職停薪期間。
	3. 若申請介聘之教師調入現職學校未滿五年，則以調入現職學校當年度之8月1日開始計算。
2. 桃園市教師介聘網址<https://teacher.tyc.edu.tw/>，也可連結至市外介聘網址<https://tasweb.kh.edu.tw/>
3. 110年介聘他縣市服務網http://tas.kh.edu.tw

有意願參加110年度教師介聘之同仁，請隨時留意網站公告訊息。

貳、介聘重要時程(本時程為摘錄，以教育局公告版本為準)：

1. 110.04.19-110.05.02參加**【巿內介聘】**教師自行上網填報個人基本資料(含超額教師) <http://teacher.tyc.edu.tw/>
2. 110.04.20-110.04.29參加**《巿外介聘》**教師自行上網填報個人基本資料<http://tas.kh.edu.tw>
3. 110.05.05(三)13：00~15：30於義興國小，**【巿內介聘】**積分審查(含**超額教師)**
4. 110.05.07(五)13：00~15：30於義興國小，**《巿外介聘》**積分審查
5. 110.05.07(五)16:00 第1次公布國小及幼兒園教師缺額
6. 110.05.10(一)08：00~09：30於義興國小**『超額教師』**介聘公開作業及公告，09:30公告介聘結果，10:30超額教師介聘報到，接受各校教評會審查
7. 110.05.11(二)12:00 第2次公布國小及幼兒園教師缺額
8. 110.05.12(三)08：30-12:00於義興國小**【巿內介聘】**公開作業及公告介聘結果，13：30至各介聘學校報到，接受各校教評會審查
9. 110.05.21之前(五)09:00**《巿外介聘》**結果公告